# 四川天府新区人民医院单体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(二次)

# 招标文件

**一、采购编号：**202208002

# 二、项目名称：四川天府新区人民医院单体空调维修服务采购项目(二次)

**三、项目简介：**本项目共1个包，采购内容：因医院工作需要，拟采购医院单体空调维修服务一项。

**四、本项目最高限价：**预算金额：100000.00元；最高限价：100000.00元。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，作无效投标处理。（本项目所有运输、保险、装卸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中。）

**五、本项目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的，终止采购活动。**

**六、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。**

七、供应商资格、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：

###### （一）供应商资格、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

**1.供应商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条件：**

1.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1.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1.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1.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1.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1.6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**2.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：**无

**3.其他类似效力要求：见第八第（三）点**

**八**、应当提供的资格、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：

**（一）、应当提供的资格、资质性文件及其他类似效力的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**

**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证明材料：**

（1）供应商为企业法人的提交有效的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”未换证的提交有效的“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”；

（2）供应商为事业法人的提交有效的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”未换证的提交有效的“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”；

（3）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提交有效的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”或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”或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”，未换证的提交有效的“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”或“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”或“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”和“组织机构代码证”；

（4）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提交有效的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”或“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”；

（5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提供“身份证明文件”。

**注：①以上1-5项具有同等的投标效力，提供任一项即可。**

**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：**

（1）自行提供或提供承诺函原件。

**3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：**

（1）自行提供或提供承诺函原件。

**4.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：**

（1）自行提供或提供承诺函原件。

**5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以下证明材料：**

（1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。

**（二）其他根据采购项目(二次)提出的特殊条件：**

（1）提供证书复印件。

**（三）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：**

1.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［注：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（在有效期内、两面均应复印）或护照复印件（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，按此提供）；

2.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（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）（注：①在有效期内；②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的，则可不提供）。

3.法人授权书原件（注：①非法定代表人签署所有响应文件并参加谈判的适用；②非独立法人机构提供相应的有授权资格的负责人授权书原件；③其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私人印章须与其相对应的身份证明文件[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（外籍人士适用）]上姓名一致。）

**注： 1.响应文件提交一式贰份，其中正本壹份，副本壹份，可以单独密封包装，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。2.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、采购项目编号、供应商名称，并加盖供应商鲜章。3.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。**

**九、本项目技术、服务、政府采购履约主要条款及其他要求条款。**

第一部分：技术、服务要求

一、维修内容

1.更换压缩机电容器、外风机电容器。

2.换交流接触控制器。

3.换外风机风叶。

4.换破损铜帽。

5.换温度传感器。

6.换柜机风轮。

7.换红外线遥控接收器。

8.换高低压力开关。

9.换变压器。

10.换保险熔断器。

11.空调补加氟。

12.漏水处理。

13.更换排水管。

14.换压缩机连接线。

15.换过滤器。

16.换同步电机。

17.换二通阀。

18.换毛细管。

19.换接水槽。

20.换电加热器。

21.住院科室每年可免费提供空调遥控板5个。

22.换内机显示面板。

23.空调清洗。

24.更换的压缩机、电脑控制板、电机、空调移机安装等。

二、 维修单价控制价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空调机型 | 双铜管（元/米） | 移整机（元/套） | 单拆机（元/套） | 单装机（元/套） | R410、R32加氟（元/台） | R22加氟（元/台） | 铜管规格 |
| 1P-1.5P挂 | 100 | 200 | 80 | 130 | 300 | 100 | 空调机型 | 铜管管壁厚度 | 铜管直径 | 品牌 |
| 2P挂 | 100 | 300 | 200 | 300 | 100 | 1P-2P挂机 | 0.6 | 6和12 | 一线品牌 |
| 2P柜 | 120 | 2P-3P柜机 | 0.7 | 10和16 |
| 3P柜 | 120 | 300 | 130 | 260 | 300 | 200 | 5P柜机 | 0.7-1.0 | 12和19 |
| 2-3P吸 | 120 | 200 | 300 |  |
| 5P柜 | 120 | 400 | 160 | 340 | 400 | 300 |
| 5P吸 | 120 | 270 | 380 |
| 空调机型 | 接水盘（元/个） | 支架（元/副） | 背架（元/付） | 清洗外机（元/台） | 清洗内机（元/台） | 清洗整机（元/台） | 深度清洗（元/台） | 大修 |
| 1P-1.5P挂 | 60 | 50 | 120 |  |  | 240 | 200 | 四通阀 | 冷凝器 | 压缩机（含加氟费用） | 蒸发器 |
| 2P挂 | 80 | 100 |  | 200 | 500 | 1200 | 400 |
| 2P柜 | 80 |  | 240 | 200 | 240 | 700 | 1800 | 450 |
| 3P柜 | 100 | 150 |  |  | 200 | 240 | 700 | 1800 | 560 |
| 5P柜 | 120 | 150 | 180 |  |  | 240 | 200 | 260 | 1000 | 2300 | 650 |
| 空调机型 | 材料费 |
| 1P-1.5P挂 | 接收头22元/只、显示板240元/块、感温头80元/根、摇摆电机88元/只、保险管1.5元/只、风机电容15元/只、压机电容90元/只、变压器80元/只、更换排水管3元/米、更换接水槽160元/个、传感器25元/个、四通阀线圈72元/只、交流接触器125元/只、压力开关55元/只、单向阀72元/只、毛细管15元/米、内外风扇电机1-2P挂（310元/只）2-3P柜（530元/只）、风扇叶120元/只、导风叶片200元/块、铜帽1-2P挂（15元/只）2-3P柜（20元/只）、检漏、补焊（140元/次）、扩喇叭口、更换铜钠子（大15元小10元/个）、挂机维修主板290元/次、柜机380元/次、天花机410元/次、挂机电机350元/台、柜机电机600元/台 |
| 2P挂 |
| 2P柜 |
| 3P柜 |
| 5P柜 |
| 1、取孔80元/个、其他特殊取孔根据实际需求报价；PVC管8元/米；插头25元/个；吊人吊机50元/层结算；空气开关120元/个；开地槽20元/米；外墙PVC管25元/米； |
| 2、移机包含拆与装、中途运输； |

三、服务及质量要求

供应商每天24小时待命，在收到采购方报修后必须在30分钟内到医院进行维修，服从医院管理，严格按照医院管理部门的要求保值保量及时进行维修，严格按照行业及国家施工规范、安全操作规程、防火安全规定、环境保护规定等要求进行施工，供应商所购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及有关国家环保标准，维修完成的项目必须确保在质保期（一年）内的正常使用维修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、财产事故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，造成采购方损失的还应全额予以赔偿。

第二部分：商务要求

一、商务要求

1、服务期限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。

2、服务费用：年维修费用控制在10万元内。

3、结算办法及支期限:按实际产生的维修、维护费的多少结算和支付。具体方式为：乙方将维修科室签字确认后维修记录凭证（含配件）在次月交给甲方，甲方在收到凭证后10个工作日内进行回复。甲方在此期间内既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异议的，视为甲方已确认乙方服务成果；甲方提出书面异议的应由双方重新据实共同确认。甲方确认后，乙方即按照中标价格标准计算当月费用，开具合法、有效的发票，甲方在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付款给乙方。

**十、成交原则：**综合评分法，经综合评分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。

1.评分细则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分因素及权重 | 分值 | 评分标准 | 备注 |
| 1 | 价格10% | 10分 |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投标人的报价分为10分。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以下公式计算：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10。本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，总报价为%（上浮或下浮）。 | 共同评分因素 |
| 2 | 服务要求24% | 24分 |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，服务要求（共24项），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共同评分因素 |
| 3 | 业绩6% | 6分 | 2019年1月至今，投标人具有类似相关业绩，每具有一个得3分，共6分。(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) | 共同评分因素 |
| 4 | 项目实施和售后方案60% | 60分 |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①质量保障措施、②技术支持、③应急方案、④服务响应、⑤操作培训方案、⑥项目团队组成等方面进行评审，有质量保障措施、技术支持、应急方案、服务响应、操作培训方案、项目团队组成完整的得60分；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漏洞的，且不利于项目实施的扣10分，扣完为止。 | 共同评分因素 |

**十一、本项目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：**报名邮箱地址：1531036850@qq.com,报名材料如下：

1.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需提供单位介绍信（需注明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介绍信有效期）、被介绍人代表身份证（验原件，留加盖公司公章的复印件）；
2.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（本人签字的复印件）。

报名时间：2022年9月15日-2021年9月16日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2:00-5:00